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目 录

1、概 述.....	- 1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3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3 -
2.2 公开方式.....	- 3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3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6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6 -
3.2 公开方式.....	- 6 -
3.3 查阅情况.....	- 9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9 -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0 -
5、诚信承诺.....	- 11 -
6、附件.....	- 12 -

1、概述

近年来，沙坡头区果蔬农业种植发展迅速，果蔬产量较大，2018年2月12日，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正式批准对“宁夏菜心”实施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中卫硒砂瓜”“沙坡头苹果”成功打造为全国富硒农产品“单品冠军”并荣获“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为防治果蔬运输过程中碰撞造成的损伤，需对其进行包装，用于果蔬盛装、包装的农业附属设施需求量激增，目前沙坡头区现有行业企业生产的用于果蔬盛装、包装农业附属设施的供应量已远远难以满足市场需求。同时，果蔬售卖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废塑料筐，通过调研，目前沙坡头区废包装物回收利用企业较少，大量废旧塑料筐无法消纳，造成对环境的污染。

在此契机下，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通过多方面考察调研，拟在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投资600万元，租用宁夏中卫县宝中铁厂用地及现有厂房建设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以废塑料筐（主要成分为聚丙烯）、洁净聚丙烯及聚乙烯颗粒为原料，采用破碎、热熔注塑（挤塑）、冷却定型等工艺，生产塑料筐及发泡网等产品，建成后预计年加工塑料筐80万个，发泡网2500万张（2500张/袋），本项目产品主要用途为盛装、包装果蔬，是目前市场需求量较大的农业附属设施。本项目总投资600万元，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生产车间2座、泵房1座、办公用房1座、生活用房1座及车棚1座，配套安装生产设施并同步建设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规定，本项目行业类别为“三十、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中“86、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类中的“废电子电器产品、废电池、废汽车、废电机、废五金、废塑料（除分

拣清洗工艺的)、废油、废船、废轮胎等加工、再生利用”小类，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按照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建设单位作为公众参与的责任主体，负责组织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的公众参与工作。

为此，我公司2020年3月17日正式委托众旺达（宁夏）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编制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于2020年3月18日在“中卫天天网”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联系方式、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等。于2020年5月7日在“中卫天天网”上发布了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结论公告包括：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同时项目结论公示在《中卫日报》上进行刊登（刊登时间分别为2020年5月7日、2020年5月13日），且在结论公示期间在项目所在区域周边进行现场张贴。

公示期间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充分征求了周边公众的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中卫天天网”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公示网址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wlkzgc7dcGHhfqsCW3ES9g>），内容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等。主要公开内容见表 1，公示截图见附件 1。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为网络公示，具体网络截图见附件。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期间，未收到公众向我公司及编制单位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公众意见。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要求，现对“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欢迎社会各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个人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及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1)建设项目名称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

(2)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项目厂址中心经纬度坐标为 N 37°30'53.33"，E105°21'57.75"。

(3)建设项目概要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租用宁夏中卫县宝中铁厂用地及 2 座现有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加工塑料筐 80 万个，发泡网 1 万包，滴管带 1 万卷，薄膜 5000 卷。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红星 电 话：18795262275

地址：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 邮 编：755000

三、环评单位名称

众旺达（宁夏）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工 联系电话：0955-6556055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项目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axnWt8Sv3FqWlPF6M-Lrjw> 提取码：wk84。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邮寄、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和途径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

邮寄地址：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997534194@qq.com

六、有效日期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8日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中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3.2 公开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中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3.2.1 网络

众旺达（宁夏）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在编制完成《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

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在“中卫天天网”发布了征求意见稿的网络公示（公式网址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nzkk_6P5x07azJT2p1vhSg），具体公示内容见表 2，公示截图见附件 2。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位于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主要生产塑料筐及发泡网。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要求，现对《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有关信息公示如下，欢迎社会各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个人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3T-SChIVaq7_GSZQPIGFw 提取码: hbrs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邮寄或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建设单位：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红星 联系电话：18795262275

评价单位：众旺达（宁夏）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工 联系电话：0955-6556055 邮箱：1140849863@qq.com

地 址：中卫市沙坡头区文昌镇蔡桥新村东门众旺达环境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xnWt8Sv3FqWIPF6M-Lrjw> 提取码: wk84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通过邮寄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应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不含法定节假日）。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6 日

3.2.2 报纸

我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7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在《中卫日报》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报纸公示，具体公示图件见附件 3。

3.2.3 现场张贴

征求意见稿在进行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的同时，我公司在项目周边同步进行了现场张贴，张贴照片见附件 4。

3.3 查阅情况

3.3.1 查阅方式

公众可通过邮寄、点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和途径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

建设单位：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红星
邮寄地址：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 电 话：18795262275
编制单位：众旺达（宁夏）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工 电 话：0955-6556055
地 址：中卫市沙坡头区文昌镇蔡桥新村东门众旺达环境
传 真：0955-6556055 邮 箱：1140849863@qq.com

3.3.2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无公众到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查阅征求意见稿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期间（10 个工作日），未收到公众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本次公众参与期间，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均未收到本项目建设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问题、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因此，视为公众支持本项目的建设。

5、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吸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6月

6、附件

- (1)附件 1：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 (2)附件 2：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 (3)附件 3：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公示截图；
- (4)附件 4：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张贴照片。

附件 1：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中卫天天网 前天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要求，现对“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欢迎社会各界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个人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及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1)建设项目名称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

(2)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项目厂址中心经纬度坐标为N 37°30'53.33"，E105°21'57.75"。

(3)建设项目概要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租用宁夏中卫县宝中铁厂用地及2座现有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加工塑料筐80万个，发泡网1万包，滴管带1万卷，薄膜5000卷。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红星 电 话：18795262275

地址：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邮 编：755000

三、环评单位名称

众旺达（宁夏）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工 联系电话：0955-6556055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项目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为：

链 接：<https://pan.baidu.com/s/1axnWt8Sv3FqWIPF6M-Lrjw>，提取码：
wk84。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邮寄、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和途径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

邮寄地址：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997534194@qq.com

六、有效日期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8日



宁夏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关于有序恢复全区体育彩票销售和兑奖的公告

中卫天天网助农服务：新鲜散养鸡+南山台子苹果+海原红皮土豆+家养大鹅初生大鹅蛋

2200人次，55198份，20124公里，5031小时...请为中卫市爱心车队来个赞

听说中卫有拍卖会了？没错，沙坡头区邮政分公司拟举办大型珍邮拍卖，秒杀品鉴会，快来参加吧！

中卫天天网-传递价值

联系电话：18909552557

18195599111



长按.识别.关注

阅读 869

 在看

附件 2：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中卫天天网 1周前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位于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河沟村，主要生产塑料筐及发泡网。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要求，现对《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有关信息公示如下，欢迎社会各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个人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3T-SChIVaq7_GSZQPIGFw 提取码：
hbrs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邮寄或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建设单位：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红星 联系电话：18795262275

评价单位：众旺达（宁夏）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工

联系电话：0955-6556055

邮箱：1140849863@qq.com

地 址：中卫市沙坡头区文昌镇蔡桥新村东门众旺达环境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xnWt8Sv3FqWIPF6M-Lrjw> 提取码：
wk84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通过邮寄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应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不含法定节假日）。

宁夏隆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往期推荐

- 中卫这家眼镜店原价198元的太阳眼镜，只要19.8元就可领取一副！
- 中卫夏华肥牛火锅城，母亲节为爱放“价”，最高可享半价吃火锅！
- 中卫要买电动车的注意了，这些消息一定要看...

中卫天天网-传递价值

联系电话：18909552557

18195599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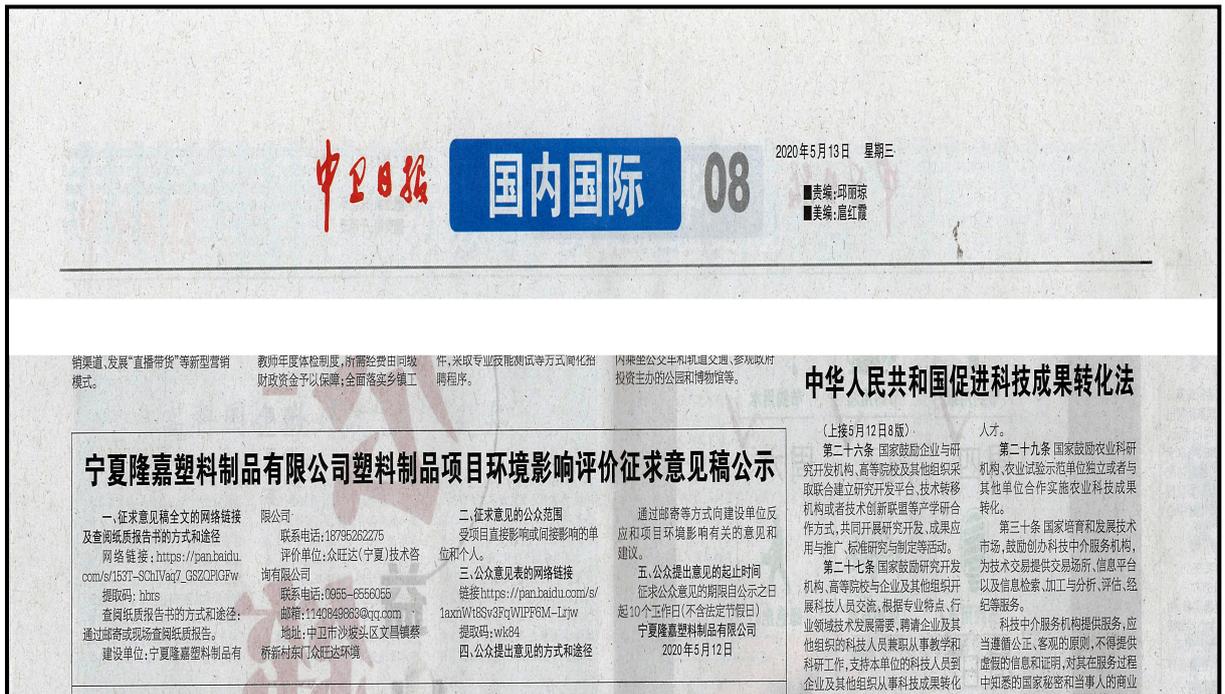


长按. 识别. 关注

阅读 661

 在看

附件 3：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公示截图



附件 4：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张贴照片



